

## 臺南市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Q&A

Q1：請問臺南市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收件日期是什麼時候？  
又要送到哪裡？

A1：

- (一)本市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的期程，一年有 2 次，  
第 1 次是自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止；第 2 次是自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 (二)國民教育階段(含國小及國中)實驗教育申請送至設籍學校；  
高中教育階段分為二種：一是參加會考取得入學學籍者，  
請將實驗教育申請於規定期限內送至設籍學校；二是未參  
加會考且未取得學籍者，請將實驗教育申請於規定期限內  
送至教育局課程發展科辦理實驗教育業務承辦人。

Q2：請問如果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在實驗教育計畫未結束前，  
想回學校就讀怎麼辦？

A2：申請人請至「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網址：  
<http://nonschool.tn.edu.tw/>) 的文件下載區下載「自願終止  
辦理申請書」，或請設籍學校代為下載，填寫後至設籍學校辦理  
自願終止，並返回設籍學校、戶籍所在學區學校或其他公、私  
立學校就讀。就讀學校函文並將自願終止申請書的正本寄(送)  
教育局報備。

Q3：請問申請非學校型態個人型實驗教育，一定要附與學校協議書  
嗎？

A3：是，國民教育階段申請實驗教育者在申請書後必須附上經校長  
同意之與學校協議書，申請人必須於申請期限內與學校完成協  
議書並由雙方簽名蓋章，學校得蓋關防。雙方協議項目視雙方

需求協議，實驗教育計畫申請書所附之與學校協議書的項目供參酌。

Q4：請問臺南市什麼時候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家長說明會？  
在哪裡可以獲得辦理說明會的訊息？

A4：本市於每年3月份辦理一場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家長說明會。

獲得辦理說明會的訊息方式有二：

(一)教育局於辦理說明會15日前函文本市所屬學校轉知有意申請家長報名參加說明會，可向設籍學校詢問。

(二)於辦理說明會15日前公告於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網站(網址：<http://nonschool.tn.edu.tw/>)。

Q5：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為什麼法定代理人父母都要簽名與蓋章？

A5：民法第1086條第一項規定：「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實驗教育為另一種教育管道，為維護學童之受教權與學習權，在共同行使監護權時，必須獲得全部法定代理人同意，才可申請。

Q6：請問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的申請期程最長多少？

A6：實驗教育計畫期程，應配合學校學期時間；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最長6年，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最長為3年；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最長為3年。其中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計畫期程，必要時得申請延長，以1次為限，期期間最長為2年。但學生因身心障礙、懷孕、分娩或輔育3歲以下子女兒申請延長者，其期間最長為4年。

Q7：請問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為什麼不能改為報備制？

A7：依據「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11條第1項規定：「實驗教育之申請、變更、續辦或廢止許可，應經審議會之決議；審議會之決議，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所以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必須經由審議會審議且決議，不是採報備制。

Q8：請問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人必須接受訪視的依據是什麼？何時訪視？訪視地點在哪裡？訪視項目包括哪些？

A8：

- (一)實驗教育計畫申請人必須接受訪視的依據是「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第1項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於每學年度邀及審議會委員或委託相關學術團體、專業機構辦理實驗教育之訪視。」
- (二)本市辦理訪視的期程為每年的3月至5月。訪視時間會函文設籍學校轉知家長訪視事宜
- (三)訪視地點為實驗教育計畫申請書上填寫的主要教學場所。
- (四)訪視項目會於訪視前公告，主要包括課程、教學、評量、情境、師資、與設籍學校互動.....等項目。

Q9：請問申請團體實驗教育的學生可以同時包含國小生和國中生嗎？

A9：可以，必須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有關團體實驗教育者之規定辦理。實驗教育計畫必須分開提供相關資料，例如，課程所屬類型與教學、教學評量、師資與其他等相關資料，國小階段與國中階段必須分開書寫與提供相關證明。

Q10：請問辦理實驗教育，每學年需要繳交哪些資料？有統一的格式嗎？

A10：

- (一)辦理個人實驗教育，每學年度結束後2個月內必須繳交學生學習狀況報告書，實驗教育計畫結束前1個月內必須繳交成果報告書，二項資料由申請人寄送至本市教育局課程發展科業務承辦人辦理備查或審議。
- (二)辦理團體實驗教育及機構實驗教育者，每學年度必須擬定實驗教學計畫，於每學年度結束後，提出年度報告書，並於實驗教育計畫級數後1個月內，提出成果報告，二項資料由申請人寄送至本市教育局課程發展科業務承辦人辦理備查或審議。
- (三)實驗教學計畫、學習狀況報告書、成果報告、年度報告書僅做封面統一格式，內容格式不拘。封面格室請至「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網址：<http://nonschool.tn.edu.tw/>)文件下載區下載。